

# 2023年老子原著读后感(实用7篇)

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老子原著读后感篇一

《水浒传》通常被评价为一部正面反映和歌颂农民起义的小说。当然，小说中描写的梁山泊的某些基本宗旨确与历史上农民起义所提出的要求有相同的地方，但另一方面也要注意：《水浒传》中的人物和故事，基本上都是出于艺术虚构，可以说，除了“宋江”这个人名和反政府武装活动的大框架外，它与历史上宋江起义的事件没有多少关系。

这部小说的基础，主要是市井文艺“说话”，它在流行过程中，首先受到市民阶层趣味的制约。而小说的作者罗贯中、施耐庵，也都曾在元后期东南最繁华的城市杭州生活，他们的加工，并未改变水浒故事原有的市井性质。

所以，梁山英雄的成分，有“帝子神孙，富豪将吏，并三教九流，乃至猎户渔人，屠儿刽子”，却几乎没有真正的农民；梁山英雄的个性，更多地反映着市民阶层的人生向往。这些基本特点，是首先应该注意到的。

用封建统治者的眼光来衡量，梁山上的人们当然只能算是“盗贼流寇”之流。小说要公开歌颂这样的“盗贼流寇”，并为社会所接受乃至喜爱，首先必须为他们的行为提出一种至少在某种程度上合乎社会传统观念的解释(哪怕这种解释不可能圆满和充分)，赋予这些英雄好汉以一种为社会所普遍认可的道德品格，在这种总的前提之下，来描绘他们的反抗斗争。梁山泊一杆杏黄旗上写着的“替天行道”的口号，和梁

山议事大厅的匾额所标榜的“忠义”这一准则，就是作者为梁山事业所设立的道德前提。

在通常情况下，“天”这一居于人间权力之上的最高意志，总是被解释为佑护朝廷的；“道”作为合理的政治原则与道德原则的抽象总和，也是为统治阶级所专有。但另一方面，在中国文化传统中向来也承认：当一个时代的政治情形发生严重问题时，政权本身的行为也可能是“违天逆道”的。

在这种情况下，由另一种力量出来“替天行道”，至少在表面的理论上可以说得通。而《水浒传》正是通过大量揭露北宋末政治的普遍性的黑暗现象，证明了梁山好汉“替天行道”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忠义”是梁山好汉行事的基本道德准则，作为一个完整的概念，它是传统道德的范畴。尤其“忠”，首先和主要地表现为对皇帝与朝廷的忠诚，甚至梁山义军的武装反抗，攻城掠地，也被解释为“忠”的表现——“酷吏赃官都杀尽，忠心报答赵官家”。

其实，梁山上不主张“忠”的也大有人在，像黑旋风李逵便动辄大喊“杀去东京，夺了鸟位”。只是这一种力量始终处在以宋江为代表的主“忠”力量的抑制下，而最终把梁山大军引到了投降朝廷的道路。“忠”的道德信条既是作者无法跨越的界限，却也是这部小说在封建时代能够成立和流传的保障。

“替天行道”和“忠义”的前提，为《水浒传》蒙上一层社会所能够接受的道德正义色彩。在这种前提下，确实包含了许多与正统观念相一致的东西，不仅是对朝廷对皇帝的“忠”，诸如对清明政治的要求，以及对“奸夫”的仇恨，也莫不如此。但《水浒传》并不因此而失去它的光彩。

它的前提其实是相当浮廓的、有时真有时假的，在这些前提

下，同时也包含了许多与正统观念完全不一致的东西。小说不仅深刻地反映了社会现实，而且反映了民间、尤其是市井社会生气勃勃的人生理想。

这部以北宋末年社会为历史背景的小说所揭露的现象，实际在封建专制时代具有普遍意义。小说中第一个正式登场的人物是高俅，这个因善踢球而得到皇帝宠信的市井无赖，居然不到半年就升到殿帅府太尉的高位，从此连同他的“衙内”倚势逞强，无恶不作。

在全书正文的开端，这样写寓有“乱自上作”的意味。不仅如此，作为社会全景式的描述，在政权的上层，有高俅、蔡京、童贯、杨戩等一群祸国殃民的高官；在政权的中层，有受前者保护的梁世杰、蔡九知府、慕容知府、高廉、贺太守等一大批贪残暴虐的地方官。

在此之下，又有郑屠、西门庆、蒋门神、毛太公一类胡作非为、欺压良善的地方恶霸。如此广泛的对于面的揭露，是随着长篇小说的诞生而第一次出现。

在“替天行道”的堂皇大旗下，作者热烈地肯定和赞美了被压迫者的反抗和复仇行为。梁山好汉们并不是出于纯粹的主持正义的目的而“替天行道”的，他们大多本身是社会“无道”的受害者。武松欲为兄伸冤，却状告无门，于是拔刃雪仇，继而在受张都监陷害后，血溅鸳鸯楼。

林冲遇祸一再忍让，被遇到绝境，终于复仇山神庙，雪夜上梁山；解珍、解宝为了索回一只他们射杀的老虎，被恶霸毛太公送进死牢，而引发了顾大嫂众人劫狱反出登州……李逵虽然不断被他的宋江“哥哥”所斥责，但作者毕竟还是让他再三发出彻底推翻朝廷的吼声。可以说，人民的反抗与复仇权力，从未像在《水浒传》中那样得到有力的伸张。

## 老子原著读后感篇二

当悟空发现自己闯了大祸，就立刻逃进了花果山，李天王带领天兵天将来捉拿孙悟空，但被孙悟空打得落花流水，玉皇大帝请来如来佛来捉拿悟空，如来佛对悟空说：“如果你能跳出我的掌心就让你当玉皇大帝，如果你跳不过就要被压在五行山下。”悟空结果没如来佛的手掌心。这个故事告诉我们不是自己的. 劳动得来的东西不能吃，如果随便拿不属于自己的东西！

## 老子原著读后感篇三

《老人与海》这篇小说讲述了一个惊心动魄的故事：圣地亚哥，以打渔为生，整日早出晚归，如此般生活了数十年。一天，他独自一人出海捕鱼，在海上飘荡了84天后仍一无所获。或许是出于上帝的眷顾，老人钓到了一条奇大无比的马林鱼，这条鱼老人从未见过，也未听说过，足足比他的船还大两英尺。面对着庞然大物，老人不仅没有丝毫胆怯，反而更加勇敢地与之作斗争。怎奈大鱼劲也大拖着小船漂流了两天两夜。老人在这两天两夜中经历了前所未有的考验，终于刺死了马林鱼，栓在船头，但或许是鱼腥太重招来了鲨鱼。老人与鲨鱼几经搏斗，最终马林鱼还是被鲨鱼吃光了，老人只得把剩下的一副光秃秃的鱼骨架拖回家。

读后，脑中反复浮现老人与马林鱼，鲨鱼的殊死搏斗，让人久久不能平静，可是老人最后可以安全到家，还是让人庆幸的。也许老人并非是笑到最后的，可是他从始至终没有向马林鱼，鲨鱼，大海妥协，他是一个敢于接受挑战，自信和勇敢的胜利者。

人，只要顽强地以一颗自信的心去进行搏斗，才能自强不息，才能使人为自己的理想而奋斗，才能使人在艰难的事业中保持必胜的信念，才能使人越过险峻的高山，度过茫茫的湖水，这样，他将永远是一个胜利者！

在生活中，一些挑战和磨练是在所难免的，只要自信，顽强的与之搏斗，才会让自己更上一层楼，登上人生的顶峰。虽然有时我们会将战胜，但最重要的是：当自己被击垮时，自己是否可以以一颗平常心去冷静看待，使自己不再萎靡不振，重新恢复信心，以更好的状态去迎接接下来的挑战。

## 老子原著读后感篇四

《小妇人》是一部带有自传性质的小说，作者是美国作家奥尔科特。

整书围绕着马奇家四个性格不同的女孩：温柔美丽的梅格，爽直开朗的乔，文静腼腆的贝思，活泼漂亮的艾米。写了她们跌宕起伏、印象深刻的经历、故事。最后，她们通过自己的勤劳善良，得到了自己的幸福。整本书语言优美，描绘细致入微，让人印象深刻。马奇家虽然穷，但是她们心地善良，乐于助人，把圣诞节早餐救济给另外的可怜人，有这良好品德，乐观，对生活充满信心，永不对困难屈服。

我喜欢梅格，喜欢它的优雅高贵，永远的淑女风格。我喜欢乔，喜欢她的坚强，性格豪爽。我喜欢贝思，喜欢她的恬静，多才多艺，做事永远为别人着想。我喜欢艾米，喜欢她任性却优雅，被人关注着。马奇太太是个乐于助人，慈祥的妇女，她总是帮助别人，虽然自己家里也很穷。她们的爸爸随军当兵，并不在家。写了四个花季少女生活中的点点滴滴。大女儿梅格对约翰一见倾心，相爱相识。劳里向乔示爱，却遭拒绝，但认识了教师巴尔先生。贝思生命没有多长时间了，但她依然乐观，坚持不放弃。小艾米去欧洲旅游，看世界。

我从她们那学到的乐观，坚强，每天都生活的普普通通，但有充满快乐，要有一颗爱心，不能带有色眼镜看人，要有一颗纯洁的心，才能收获最大的快乐。

## 老子原著读后感篇五

美猴王是石头里蹦出来的猴子，他机灵、顽皮，充满了乐观精神；在大闹天宫时，他任性、敢作敢为，又是那么英勇和无畏；在保护唐僧去西天取经的路途中，他忠心耿耿、本领高强，最后帮师傅顺利取得真经。

这只猴子曾三次被师傅逐出师门，但他忍辱负重、不计前嫌，依然一次次地把师傅从险境里救出来，我为他的忠诚和坚强而深深感动。

我觉得：孙悟空跟妖魔鬼怪作不懈的斗争，并以他无比的智慧、勇气和信心来接受各种各样的挑战，斗争越艰难，他的能力越强大。他的精神启发我：在学习上，我们要有接受挑战的勇气，并坚持朝着目标不懈地努力！

他还有两位师弟——沙和尚和猪八戒，在犯错时，师弟们为他向师傅苦苦地求情。而外表和善、实际上桀骜不驯的他，强忍委屈，依然低声下气地恳求：“师傅，师傅，饶了我一次吧！绝不会再有下次了！”一声声的哀求，恍若萦绕在我的耳畔，真是让人为之动容。其实，他任性的性格里面，藏着对师父深深的爱，一颗尊师之心昭然若揭。

在屡犯“杀生之戒”被师傅逐出师门数次之后，他一次次地返回师父身边，历经九九八十一难，一行五人，终于修得正果！

当我看到他们排除万难，最终取得真经的时候，无数的“揪心与激动”夹裹着溢美之词，瞬间喷涌而出——啊！这就是他，一个执着、坚强、令人喜爱和敬仰的美猴王！

## 老子原著读后感篇六

《简爱》顾名思义，有关于爱的故事。

在文学，有许多的经典名著都永垂不朽，但是能够像《简爱》这样深深地进入人们的灵魂的书，实在是少。大凡喜爱外国文学作品的人，都读过夏洛蒂·勃朗特的《简爱》吧。最近，我也读了这本书。

其中女主人公简·爱，她“贫穷，低微，丑陋，矮小”，但她却拥有的一颗智慧、坚强、勇敢的心灵，真是让我不禁再次对美有新的看法。那些所谓的外表美，在简爱的心灵美面前都会黯然失色。其中令我赞赏的，还有简爱始终坚持的尊严，她没有钱，甚至寄人篱下，但是，她却从来都不会放下自己的尊严。这点是十分令人敬佩的。在现在的社会上，有许多人都为了几个钱，而低三下四的去帮别人做一些有损自尊的事。他们真的要学学简爱了。简爱她也并不会因为自己没有钱而自卑，反而，她始终坚信，“我们都是平等的”，不向金钱低头，藐视财富、社会地位和宗教的威仪，也是我们要学习的。现在，有许多的学生，因为自己父母的卑微，因为自己父母的贫穷，而自己看不起自己，何必呢？你们看看简爱，她连父母都没有呢，她一样的从不自卑，从不向金钱低头的。

后来，简·爱敢于去爱一个社会阶层远远高于自己的男人，更敢于主动向对方表白自己的爱情。这种追求爱情的勇敢，是常人也少有的。我们看到的并不只是一个女孩为了爱情而勇敢奋进的故事，而是她为了幸福而奋斗，对幸福的坚定与追求。

这本书真不愧为英国文学的一部经典传世之作。

## 老子原著读后感篇七

约半年的时间，总算把《百年孤独》第二遍结束了。虽说是第二遍，但仍觉得艰涩难懂。看完了全本，心里异常的累，不知自己到底看懂了几分。仿佛他们都在坚持着自己的理想，

但是好像都未能坚持到底。

直到现在也没能明白这一角色的作用，是在表现人类的无奈吗？乌尔苏拉算是这个家族的精神支柱吧？作为马孔多第一代的移民。布恩迪亚发现了马孔多，他们在那落地生根，发展壮大，引进文明，但也随之衰落，也带来了战争，流血，瘟疫，或许这就是这本书的意义吧，微缩的世界，历经一切，还有人类特有的不安分的心。或许还应该说说奥雷里亚诺·布迪迪亚上校，直至他死去，我也仍旧未读懂他。我不懂阿玛兰坦-乌尔苏拉为什么要回来，过着与马孔多格格不入的生活，她是想改变他吗？还是她也拥有者何她高祖母类似的精神力和意志力，但她始终不是乌尔苏拉，所以她失败了。最无法理解的应该是他们“变态”的爱情吧，我不知道是否这样说恰当。布恩迪亚家族最后的爱情还是让这个曾经辉煌但也孤独了百年的家族结束了。正如那卷神秘的羊皮卷所预言：家族的第一个人被捆住树上，最后一个人正被蚂蚁吃掉。

或许我无法读到书中更大的，更宏远的意义，一本书，一百个人读，会有这一百种理解。我只看到了他们极力想拥有者一些感情，可是他们未能作出相应的努力，或许他们是自私和冷漠的，或许我们也一样，但是他们应该也一直在努力，直到死亡的那一刻.....